



通告 – 2 月 22 日起回校及在家學習安排

(2021-048)

- 1 由 2021 年 2 月 22 日起，學校在暫停面授課堂新的安排下，共分兩個部分：
 - 1.1 特別面授課堂安排：
 - ◆ 根據教育局的指引和現在疫情最新發展，農曆新年假期後，即由 **2021 年 2 月 22 日起，每位學生會每週回校進行 1 日面授課堂，包括治療課，直至教育局有新的復課指示。**
 - ◆ 家長可按需要，選擇是否讓子女回校上課。
 - 1.2 實時網上課堂和收發功課安排：
 - ◆ 除回校上課的日子外，其餘原來上學日的實時網上課堂和收發課業安排如常。請注意，已安排回校上課的組別，是日不會有實時網上學習安排。專責老師會如前在週末通知家長有關每週的實時網上課堂安排。
 - ◆ 如仍未全面復課，收發課業日期為：2 月 26 日、3 月 12 日、3 月 26 日；稍後，專責老師會通知大家確實校車到站時間。
- 2 2021 年 2 月 22 日起分組回校面授課堂安排：
 - 2.1 各組回校上課日期：
 - ◆ 喜樂 1、喜樂 2 組 : 逢星期五
 - ◆ 恩誠 1、恩誠 2 組、恩誠 3 組 : 逢星期四
 - ◆ 信望 1 組、信望 2 組 : 逢星期三
 - ◆ 和平 1 組、和平 2 組 : 逢星期一
 - ◆ 禮智 1 組、禮智 2 組 : 逢星期二
 - 2.2 上課時間：上午 9：00 - 中午 12：00
 - ◆ 上課期間：
 - ◆ 全校師生須佩戴口罩，如有學生因身體情況或其他原因未能佩戴口罩，須全程戴上面罩或防飛沫帽作預防措施，煩請家長為子女準備合適的預防措施；
 - ◆ 若學生有出現發燒、呼吸道感染徵狀或突然喪失味覺/嗅覺等病徵，學生會立即接受隔離，並由護士或專責老師聯絡家長，儘快到校接學生往診治；
 - ◆ 學生的座位安排：每人有獨立的書桌和椅子，書桌之間會以面對背方式單向排坐，避免緊密接觸。若在上課期間，有學生未能佩戴口罩，座位會暫時安排於課室角落，與其他同學隔開；此外，教職員亦會與家長一起努力教導學生戴口罩。
 - ◆ 除平常上課用品外，煩請家長指導學生帶備以下物品：
 - ◆ 2 個口罩（作後備之用）；
 - ◆ 半天需要的飲用水；
 - ◆ 學校會提供酒精搓手液給學生使用，若學生不能使用一般酒精搓手液，請另外帶備合適的免沖洗消毒搓手液
 - ◆ 請留意，為儘量避免及減少學生在校期間除下口罩的機會，不會有茶點安排。請按學生需要，調節學生早餐的安排。

- ◆ 如有特別需要，學生須在放學後留校，煩請留意以下事項：
 - ◆ 請預先通知專責老師，以便作學生留校的相關安排；但根據教育局指引，為避免大量學生一整天在學校活動，學校不會在放學後安排學習或其他活動。
 - ◆ 請家長為子女安排不用翻熱的午膳，並於下午 4:00 或以前到校接回子女回家。

2.3 校車安排：

- ◆ 學校按各組別回校的上課日期，安排 3 架校車分別到站接送該組學生。上下車地點如常，上下車時間稍後會由專責老師通知家長。若家長自行接送學生，請通知專責老師。
- ◆ 由於車內空間有限，為防感染，學生每天乘坐校車時**必須全程戴上口罩**；若子女暫未能佩戴口罩，懇請家長考量社區感染風險後，決定是否自行接送子女回校上課；
- ◆ 上車前，學校教職員會為學生使用額探機量度體溫，根據有關儀器的使用說明，若**體溫高於 37.2°C (額探)**，表示學生有可能是發燒，或學生出現呼吸道感染徵狀或突然喪失味覺/嗅覺等病徵，請勿上學，並請家長儘快帶子女求醫。
- ◆ 是次校車費用計算方法：按比例每程計算
 - ◆ 例如：原來每月車費 = \$ 960，在該月份學生回校 4 天，每天來回 2 程都乘坐校車
 - ◆ 原來全年校車費用：\$960 x 10.5 = \$ 10,080
 - ◆ 原來全年上學日：192 天
 - ◆ 原來全年返放學所有車程（每天來回學校共 2 程）：192 x 2 = 384
 - ◆ 按比例每程校車費用：\$ 10,080 ÷ 384 = \$26.25
 - ◆ 是次 4 天返放學共坐車程：4 x 2 = 8
 - ◆ 因此，是次 4 天校車收費：\$26.25 x 8 = \$210
 - ◆ 注意：此計算方法只適用於在暫停面授課堂期間，被獲編排有限度回校上課的日子。
 - ◆ 如有疑問，請與社工黃姑娘或何姑娘聯絡。

- 3 如有特別需要，除分組面授日期外，學生須在停止面授課堂期間回校，煩請留意以下事項：
 - ◆ 如須回校，請預先通知專責老師，以便作學生回校的相關安排；
 - ◆ 停課期間校車服務及午膳供應將會暫停；請家長自行接送(上午 9:00 – 下午 4:00)，並為子女安排不用翻熱的午膳；
 - ◆ 每天出門前量度體溫及佩戴口罩，鑑於最新情況，衛生防護中心建議學校全面提升預防傳染病措施，由於疾病源頭可以是工作人員、訪客或學童（尤其是有徵狀的），為防止呼吸道傳染病的傳播，學生如出現發熱（耳溫高於 37.6°C 或額探高於 37.2°C），或有任何呼吸道感染徵狀或突然喪失味覺/嗅覺等病徵，不應回校。如回校後出現前述病徵，學校會致電家長到校接回學生看醫生，並請向醫生報告其外遊紀錄和接觸史，謝謝合作。
- 4 若有以下情況，請即時致電通知本校專責老師或護士林姑娘/楊先生，以便學校採取應變措

施：

- ◆ 如學生或同住家人被界定為「確診」/「初步確診」新型冠狀病毒病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或「密切接觸者」的同住成員，必須按衛生防護中心的指示進行檢疫/檢測，切勿回校；並在獲得陰性檢測結果後才能回校。屬《規例》下的「受檢人士」，有關學生必須按公告於指定日期內儘快進行檢測，並須在檢測結果確定為陰性後通知學校，才能回校工作或上學。
 - ◆ 所居住大廈有確診者（請進行相關檢測，並在獲得有陰性的檢測結果後，才可回校）
 - ◆ 從外地回港，請在回港十四天後再回校。
- 5 在停止面授課堂期間，學校已全面清潔校舍並消毒，並已促請全校教職員、校巴司機及保姆加強衛生防疫措施，確保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。此外，學校也要求所有服務學生的員工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。任何教職員如有發燒或上呼吸道感染病徵，均不可回校，並看醫生接受適切的治療。

希望在各方努力下，我們早日走出疫情陰霾，師生及家長都儘快回復正常健康的生活！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1年2月26日